

門診服務 Q&A

Q1: 醫師是否會準時看診？
A: (一) 醫師通常都會準時看診，但有時因特殊狀況而無法及時趕到，門診人員會在診間外電子看板上說明醫師遲到的原因與大約時間。 (二) 掛號時所告知的就診時間，是估算的大約看診時間，實際上會因為當天就醫的病人情況而變化，如果已過了就診時間，尚未輪到，仍請耐心等待，依序就醫。
Q2: 到門診看診時，診號已過該怎麼辦？
A: 依本院規定，將依過號原則安排看診，所以如果您到候診區發現號碼燈所顯示的號碼已超過您的號碼，請先插卡報到並等候叫號。
Q3: 只想要醫師開給與前次相同的藥品時，是不是可以請醫師先開立藥單，而不必排隊等候？
A: 由於個人的狀況可能變化，醫師須要診視以後，才決定給予適當的藥品，所以仍須依序就醫。
Q4: 已經預約掛號而有序號，名字沒有列在就診名單上怎麼辦？
A: (一) 複診者請提供您的病歷號碼或是身分證字號，由診間人員協助查詢。 (二) 初診者請務必先到掛號櫃檯辦理初診報到手續。
Q5: 病人因故無法前來醫院，可否由他人攜帶病人的健保卡等相關資料，替代其拿藥？
A: (一) 依醫療法規定醫師必須親自診治病人才可以開藥品處方，不可以由他人替代拿。 (二) 但若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長期用藥之慢性病人，有下列特殊情況之一而無法親自就醫者，以繼續領取相同方劑為限，得委請他人向醫師陳述病情，醫師依其專業知識之判斷，確信可以掌握病情，始能開給相同方劑： 一、行動不便，經醫師認定或經受託人提供切結文件。 二、已出海，為遠洋漁業作業或在國際航線航行之船舶上服務，經受託人提供切結文件。 三、受監護或輔助宣告，經受託人提供法院裁定文件影本。 四、經醫師認定之失智症病人。 五、其他經保險人認定之特殊情形。
Q6: 同時掛二診，應該先去看那一診？
A: 先到預定看診時間較早之科別看診。
Q7: 健保 I C 卡已有個人基本資料，門診還要帶身分證或其他身分證明證件嗎？
A: 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保險對象至特約醫院、診所或助產機構就醫或分娩，應繳驗下列文件： 一、全民健康保險憑證（以下稱健保卡）。 二、國民身分證或其他足以證明身分之文件。但健保卡已足以辨識身分時，得免繳驗。前項第二款文件，於未滿十四歲之保險對象，得以戶口名簿影本、其他足以證明身分之相關文件或切結文件代之。
Q8: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遺失了怎麼辦？

A: 若您的慢性處方箋不慎遺失或逾期，依健保規定您必須再次就診，請於藥品用完時掛號，醫師重新開立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Q9: 連續處方箋可否一次領取該處方箋之總用藥量？
A: 依健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保險對象持有效期間內之慢性病連續處方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出具切結文件，一次領取該處方箋之總用藥量： 一、預定出國或返回離島地區。 二、遠洋漁船船員出海作業或國際航線船舶船員出海服務。 三、罕見疾病病人。 四、經保險人認定確有一次領取該處方箋總用藥量必要之特殊病人。
Q10: 慢性處方箋第二、三次領藥，可否提早去領藥？
A: 依健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保險對象持慢性病連續處方箋調劑者，須俟上次給藥期間屆滿前十日內，始得憑原處方箋再次調劑。
Q11: 開立診斷書是否必需由同一醫師開立？
A: 盡可能請原診治醫師開立，急診依當日值班醫師為主，若已開立過需加開份數請至掛號批價櫃檯。
Q12: 開立診斷書及申請病歷相關資料需帶什麼證件？
A: (一)本人申請：公家機關核發有照片之證件正本(如:身分證、健保卡、駕照) (二)代理人申請：1. 申請人公家機關核發有照片之證件正本(如:身分證、健保卡、駕照) 2. 代理人公家機關核發有照片之證件正本(如:身分證、健保卡、駕照) 3. 申請人委託同意書 (三)法定代理人申請:1. 未成年申請人健保卡正本 2. 未成年申請人身分證正本(或戶口名簿正本) 3. 法定代理人公家機關核發有照片之證件正本(如:身分證、健保卡、駕照)
Q13: 預約掛號時間有無限制？若要取消如何辦理？
A: 看診前約二個月期間內皆可預約掛號，如果臨時無法到診，請於看診前一天以網路掛號、人工預約電話或到掛號櫃檯辦理取消掛號，以增加本院作業之便利性。
Q14: 初診是否也可以電話預約或網路預約？
A: 可以。採用網路預約時請先用身分證號碼代替病歷號碼；電話預約時，請準備好病患基本資料，如姓名、出生年月日、身份證字號、電話、地址及預掛那一科別，依序告知掛號人員，即可完成掛號手續，並於看診當日攜帶身份證及健保卡，至掛號批價櫃檯填寫「初診病歷專用紙」，再辦理初診報到手續，請於現場掛號截止前 15 分鐘完成報到手續。
Q15: 預約掛號後於就診當日是否可以直接看診？
A: 是的，請直接至診間候診，並請插卡報到報到完成後，即可依燈號看診。惟初診患者須先至掛號櫃檯辦理初診報到手續。
Q16: 外籍人士掛號時應檢附什麼資料？

A：請備妥護照正本或居留証、健保 IC 卡，在台灣居住地址及聯絡電話至掛號櫃檯辦理掛號手續。

Q17：就醫時忘了帶健保 I C 卡怎麼辦？

A：若您忘了帶健保 I C 卡就醫，請就診當日先以待補卡結帳繳費。於該次就醫之日起十日內（不含例假日）持收據正本、健保 I C 卡、身分證件及其他優待證件，於批價櫃檯辦理退費手續。

Q18：忘了繳費怎麼辦？

A：若您忘了繳費，請儘量在就診當日補繳。醫師所開處方只保留三日。同時就診兩科或兩診以上者，請記得每次均需結帳。

Q19：如何知道我的病看那一科醫師？

A：可上本院網站可依醫療服務之『看診病症參考』協助您做初步判斷。